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8〕153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长江森林示范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(代项目建议书)的批复

武汉林业集团有限公司: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批复长江森林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代项目建议书)的请示》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,我委同意长江森林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项目代码:2018-420107-02-01-063203),根据武汉市工程咨询部的评估意见(武咨评〔2018〕756号)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长江森林示范项目的实施,对改善该地区的生态环境起到积极的作用,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北湖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,有利于推进四环线生态带和青山区生态环境建设,有利于长江森林和长江大保护建设,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

二、建设地点

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武汉市青山区北湖片区，东接八吉府大街，紧邻四环线道路，北邻规划中的腾飞大道。

三、项目建设单位

项目建设单位为武汉林业集团有限公司。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

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整理绿化用地 150462 平方米，种植生态林带乔木、小乔及大灌木共 9297 株，种植地被植物 41094 平方米，建设 3 米宽养护道路 1300 米。

五、项目建设期

项目建设期为 9 个月。

六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经评估，项目估算总投资 999.3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793.8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31.48 万元，预备费 74.02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市财政城建资金。

七、项目招标范围、方式及其组织形式见附表

请据此抓紧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，完善相关报批手续，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按基建程序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：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8年10月19日

附件

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

项目名称：长江森林示范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√
设计							√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						√
其他							√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

核 准
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

2018年10月19日



注：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“核准”或者“不予核准”。

抄送：市园林和林业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0月19日印发

共印 15 份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8〕153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长江森林示范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(代项目建议书)的批复

武汉林业集团有限公司: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批复长江森林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代项目建议书)的请示》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,我委同意长江森林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项目代码:2018-420107-02-01-063203),根据武汉市工程咨询部的评估意见(武咨评〔2018〕756号)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长江森林示范项目的实施,对改善该地区的生态环境起到积极的作用,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北湖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,有利于推进四环线生态带和青山区生态环境建设,有利于长江森林和长江大保护建设,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